

(國發會新聞稿)

111 年 5 月 26 日

## 因應疫情發展，政府推動新一波振興作為

國發會今(26)日於行政院第 3804 次院會就因應疫情新一波振興作為提出報告。近期國內疫情升溫，為達成「正常生活、積極防疫、穩健開放」目標，亟需推動新一波必要協助措施，以使全體國人穩健度過疫情挑戰。

為保障配合防疫措施者之權益，並提供受疫情影響致營運或生計困難之產業相關紓困及振興措施，行政院已於本(111)年 4 月 15 日函請立法院同意將「嚴重特殊傳染病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及其特別預算施行期間均延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，目前立法院刻正審議中。

今年疫情影響層面與過去 2 年不同，前(109)年因境外疫情嚴峻，直接衝擊我國傳統製造業，以及受邊境管制之航空、旅行等行業；去(110)年則因疫情升至三級警戒，要求多項營業場所及活動關閉或暫停，衝擊內需產業。今年因臺灣正經歷與疫情共存的陣痛期，維持正常生活下，民眾自主減少外出活動、聚餐，難免影響相關內需產業。相關部會務實提出新一波振興作為，協助受影響個人與企業渡過挑戰。

(一)提供受影響產業或勞工必要支援：包括餐飲業、會展

業、機場商業服務設施業、航空業、觀光業、國道及公路客運業、藝文業等，以及賡續辦理受疫情影響之相關勞工紓困計畫。

- (二) **減收國有不動產等相關租金、權利金**：聚焦承租國有非公用不動產、國有公用及國營事業經營不動產的個人或企業，採取減收租金或地上權權利金等，以減輕民眾負擔，並協助產業度過低潮。
- (三) **延長紓困貸款**：展延紓困貸款受理期間，如中小企業及非中小企業、觀光業、藝文業等，並延長提供信用保證融資額度，以及協調銀行延長信用卡及其他個人貸款之債務協處機制受理期間。
- (四) **延長減徵關鍵原物料稅負及桶裝瓦斯凍漲**：針對關鍵原物料實施第四波稅負減徵措施，由本年 6 月底延長至 9 月底；桶裝瓦斯凍漲措施亦由本年 6 月底延長至 9 月底。

過去 2 年多來在全體國人與政府互相配合及努力下，除了守住疫情，推動多項紓困、振興措施外，亦順應時勢把握契機，創造「經濟奇蹟 2.0」，備受國際諸多肯定，顯示我國經濟結構轉型漸具成效，在疫情下更具韌性。

值此臺灣逐步回歸正常生活，為協助受疫情影響產業及

個人，同時有效穩定國內就業情勢，政府即刻推動新一波振興作為，期達成「助產業」、「護勞工」、「減負擔」、「穩金流」的目標，並兼顧國家經濟與國人生計。